

证券代码：000576

证券简称：广东甘化

公告编号：2018-29

江门甘蔗化工厂（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17年年度报告问询函回复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门甘蔗化工厂（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5月18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对江门甘蔗化工厂（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年报问询函》（公司部年报问询函[2018]第84号）。现将有关问题回复情况公告如下：

1、年报显示，2015-2016年你公司旧改土地处置收益分别占当期利润总额的141.67%和208.67%，扣除该部分收益后，你公司为亏损状态，旧改土地处置收益对公司经营业绩影响较大且你公司披露该部分收益不可持续。年报同时显示，你公司报告期主营业务分为造纸产品、制糖产品、生化产品、LED产品，其中，造纸产品已于2017年7月停止，子公司德力纸业已进入破产程序，制糖产品毛利率为0.93%，生化产品子公司广东生物技术开发中心有限公司已连续多年亏损，LED产品子公司德力光电于2018年2月被剥离至关联方。请你公司：

（1）详细披露旧改土地的处置规划、目前已完成的处置进度、剩余未处置土地的存量情况以及预计全部完成的时间，并结合2017年你公司原制糖车间西侧江门市区JCR2017-178（蓬江32）号地块

无人竞拍的事实，充分评估未来因旧改土地无人竞拍对你公司生产经营造成的影响。

(2) 请说明公司是否就 2017 年 7 月停止销售造纸产品事项履行了临时信息披露义务，如否，请说明是否违反《股票上市规则》11.11.4 条等相关规定。

(3) 请结合前述情况说明公司主营业务是否存在缺乏持续盈利能力的情形，如是，请说明公司的应对措施，并进行必要的风险提示。

(4) 请年审会计师说明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发表相关意见的依据。

回复：

(1) 关于公司“三旧”改造相关情况说明如下：

①土地规划情况

公司本部厂区“三旧”改造土地总面积约 863 亩，其中：公司办公大楼保留自用面积约 9.6 亩，可出让的净建设用地面积约 550 亩，公共配套设施（包括中小学、公园绿地、广场、交通枢纽、环卫设施、道路、歌剧院等）用地面积约 303 亩。

②土地公开出让及收储情况

目前公司“三旧”改造已公开出让土地 3 块，净建设用地面积约 242 亩；被收储土地 2 块，约 333 亩。具体情况如下：

2015 年公开出让土地 2 块，净建设用地面积约 172 亩；

2016 年公开出让土地 1 块，净建设用地面积约 70 亩。

2016 年被收储了公共配套设施用地约 305 亩；

2016 年被收储了工业遗产保护用地约 28 亩。

③ “三旧”改造土地存量情况及今后土地出让计划安排

公司剩余未出让土地约 279 亩，今后土地出让及收储情况预计如下：

2018 年，预计出让土地约 113 亩、被收储土地约 66 亩；

2019 年，预计出让土地约 68 亩；

2020 年，预计出让土地约 32 亩。

④对今后“三旧”改造土地公开出让可能面临无人竞拍情况的分析

公司原制糖车间西侧地块 113 亩土地(江门市 JCR-178[蓬江 32]号)于 2017 年 11 月在江门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挂牌出让，最终因无人报名而流拍。经公司向相关房地产企业沟通及了解情况，流拍的主要原因为该地块规划条件中商业建筑面积比例过高（地块总建筑面积 175000 平方米，商业建筑面积 81608 平方米，占 46.6%）。为此，公司已向江门市推进“三旧”改造领导小组办公室提出了调整甘化制糖车间西侧地块规划的申请。由于“三旧”改造土地出让收入，公司与市政府各占 60%和 40%，因此，市政府也在采取积极措施，避免该土地公开出让再次流拍。市国土部门已将该土地列入 2018 年土地出让计划，力争尽快重新挂牌出让。

除此之外，公司预计 2019 年和 2020 年出让的 100 亩土地为纯住宅用地，根据江门市近几年的土地出让情况，纯住宅用地均没有发生流拍的情况。因此，总体分析，上述土地今后出现流拍的可能性不大。

若未来土地出让出现流拍，将对公司现金流入有较大影响，不利于公司通过并购企业实施战略转型。

(2) 2011 年底，由于公司本部生产区内土地被列入江门市“三旧”改造范围，公司按照相关要求对本部浆纸生产系统停产，完成了本部厂区生产设备等资产的处置工作。之后，公司充分利用原有的业务资源，积极开展贸易业务。2012 年至 2016 年，公司主要以纸张贸易为主，2016 年下半年，介入食糖贸易。2017 年，由于供应商对公司的纸张供应量不断减少，导致公司纸张贸易总量不断缩减，因此公司逐步加大了食糖贸易量。近几年，公司贸易总额基本稳定，业务形式并未发生重大变化，不存在违反《股票上市规则》11.11.4 条等相关规定的情形。

(3) 公司报告期主营业务分为贸易业务、生化产品业务、LED 产品业务。2018 年 LED 产品业务剥离后，目前主要是贸易业务和生化产品业务。虽然公司目前生产经营盈利能力较弱，但公司一直致力于产业转型，利用“三旧”改造收回的资金，通过并购企业等途径，积极在大健康、军工等领域寻求发展，改善公司的主营业务结构，从而提升公司的主营业务盈利能力。

(4) 会计师意见：

我们对公司基于持续经营假设编制的财务报表发表了无保留意见，其中，针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我们获取并评价了管理层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的评估，我们与公司管理层进行讨论，就可能导致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了解公司管理层的应对计划。

根据我们了解到的情况，公司管理层的应对计划符合国家宏观经济政策及产业环境的客观情况，公司具备实施应对计划的资金及信用储备，目前正在推进计划落实。我们认可管理层的应对计划的

结果可能改善目前状况，并且这些计划目前看来具备可行性，因此我们认为，公司管理层在编制财务报表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是恰当的。

2、年报显示，2017 年公司旧改土地处置收益为 0.04 亿元，2016 年同期为 3.03 亿元，2017 年公司利润总额为-4.16 亿元，其中含计提的资产减值损失 3.62 亿元，2016 年同期资产减值损失为 3275 万元。

(1) 年报显示，你公司于 2017 年对子公司广东德力光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德力光电”）的机器设备、房屋建筑物、存货等合计计提资产减值损失 3.27 亿元，其中机器设备和房屋建筑物资产减值损失 3.1 亿元为自德力光电成立以来首次计提。你公司于 2017 年 12 月 21 日披露的评估报告书显示，在资产基础法下，以 2016 年 12 月 31 日作为评估基准日，德力光电机器设备类评估值为 3.11 亿元，比账面值减值 5926 万元，减幅 15.98%，房屋建筑物评估值 1.91 亿元，比账面值增值 579 万元，增幅 3.13 %。前述评估报告书“企业概况部分”称“广东德力光电有限公司于 2011 年 12 月在江门高新区投资设立 LED 外延、芯片项目，引进 10 台 Veeco 的 K465i MOCVD 设备及配套的芯片生产设备，并于 2014 年 7 月正式投产…但在项目建设过程中，国内 LED 市场发生了巨大变化，全国 MOCVD 设备从 2010 年的 327 台，迅速增长到 2014 年的 1090 台，2016 年达到 1400 多台，整个 LED 产品市场从供不应求转为供过于求的状态，激烈的市场竞争使得 LED 全行业特别是上游外延片生产企业处于严重亏损的状态。”2018 年 2 月 13 日你公司公告，将德力光电 100%股权及 2.31 亿元债权作价 3 亿元转让予关联方杭州德力西集团，并完成过户。请你公

司：①对比前述评估报告中关于机器设备和房屋建筑物的评估增减值情况，详细说明公司 2017 年针对德力光电机器设备和房屋建筑物计提大额减值准备的原因及合理性。②结合前述评估报告中关于 MOCVD 设备供过于求的事实，说明公司 2014-2016 年期间未对该设备计提资产减值损失的原因及合理性。③请说明公司在对德力光电计提大额资产减值损失后将其出售给关联方的事项是否存在利用减值损失和关联交易调节利润、进行利益输送的情形。

(2) 年报显示，你公司在建工程林纸一体化项目自 2012 年成立以来至 2016 年期间未曾计提资产减值损失，2017 年你公司一次性全额计提资产减值损失 967 万元。你公司 2018 年 3 月 24 日《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称“…按湖北省《省委办公厅、省政府办公厅关于迅速开展湖北长江经济带沿江重化工及造纸行业专项集中整治行动的通知》（鄂办文〔2016〕34 号，以下简称《通知》）的要求，政府有关部门对长江、汉江、清江及其主要支流沿江 15 公里范围内重化工及造纸行业企业开展专项集中整治。关于新建项目，不得在沿江 1 公里范围内布局重化工及造纸行业项目；正在审批的项目，一律停止审批；已批复未开工的，一律停止建设。德力纸业拟建厂址位于整治范围内，迫于环评压力，林浆纸一体化项目进展趋于停滞。根据《企业会计准则》，按照谨慎性原则，对其全额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9,675,262.44 元。” 经查，《通知》的发布时间为 2016 年。请你公司：①结合《股票上市规则》11.11.4 条第九项的规定，说明未就前述事项进行临时披露的原因，公司是否存在以定期报告代替临时报告的情形。②结合《通知》发布的时间，详细说明 2016 年对前述在建工程执行的减值测试过程，充分说明 2016 年就该在建

工程未计提资产减值损失的原因及合理性。

(3) 年报显示，你公司生物中心酵母生物工程技改扩建项目连续多年进展缓慢，其中 5000 吨酵母粉项目一直未能按计划投产，与你公司募集资金运用可行性分析报告不符；该项目自 2012 年投入至 2016 年未曾计提资产减值损失，2017 年你公司一次性全额计提资产减值损失 1733 万元。你公司 2018 年 3 月 24 日《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称“2012 年 9 月 27 日，公司全资子公司广东江门生物技术开发中心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生物中心”）与酵母废水处理工程建造商就废水处理工程实施签订了《酵母废水处理工程》合同书，合同约定施工期为 2012 年 10 月 8 日至 2013 年 4 月 30 日。该工程完工后，经多次调试，新废水处理工艺不能适应生产需要，废水处理量等运行参数也未达到合同要求。2016 年 12 月 28 日，生物中心与该建造商签订了酵母废水处理工程合同的《补充协议》，由其负责对酵母废水处理工艺实施整改。整改完成后，生物中心于 2017 年 12 月组织相关人员对工程进行验收，因总废水处理量仍未能达到设计要求，验收未能通过。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该项目已支出 17,330,808.24 元，根据《企业会计准则》，按照谨慎性原则，对该在建工程全额计提减值准备 17,330,808.24 元。”请你公司：①说明酵母废水处理工程于 2013 年 4 月 30 日完工后，相关参数未达到合同要求，直至 2016 年 12 月 28 日你公司才与建造商签订《补充协议》的原因及合理性。②说明前述工程在 2013 年 4 月 30 日完工后至 2017 年 12 月期间，酵母废水处理工程在未达到设计要求的情况下，公司未对其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原因及合理性。③结合该项目的实际进展情况、外部环境等，说明公司在年报“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

变化”项下填“否”的原因。④结合《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6.3.5条的规定，详细说明该项目的可行性、预计收益的论证过程。

(4) 说明前述(1)(2)(3)事项在报告期的相关减值测试过程，并结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损失》的相关规定，说明历史年度从未计提相关资产减值损失而2017年计提大额减值损失的原因及合理性，是否存在利用报告期计提资产减值损失调节利润的情形。请年审会计师就此进行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其中需说明公司资产减值损失计提事项的准确性、合规性，就前述资产减值损失在报告期发生的真实性所执行的审计程序和获取的审计证据等。

(5) 请公司独立董事就前述事项是否存在违反《关于进一步提高上市公司财务信息披露质量的通知》相关规定的情形发表明确意见。

回复：

(1) ①公司于2017年9月30日以德力光电的净资产评估值45,4825.27万元及公司对德力光电享有的债权23,184.19万元，合共68,666.46万元作为标的资产公开转让的起拍价格，在南方联合产权交易中心进行公开挂牌转让，但并未征集到意向受让方。后多次降低起拍价格仍未征集到意向受让方，直至2017年12月14日，上述标的以30,000万元作为挂牌底价时才征集到杭州德力西集团有限公司作为唯一的意向受让方，在公司履行关联交易相关程序后，于2018年2月11日完成了德力光电的相关转让手续。因公司享有的债权23,184.19万元不因实际成交价格的变化而变化，故德力光电的股权成交价格实际为6,815.81万元，与其42,267.77万元的净资产账面值对比减值较大。此交易通过公开挂牌成交，因此公司将

其成交价格作为公允价值，并参考部分二手设备供应商对德力光电机器设备的报价，对德力光电的固定资产计提了大额的减值准备。

②德力光电的外延、芯片生产线 2014 年下半年才正式建成投产，投产当年虽然因技术未成熟及生产熟练程度不高而产生亏损，但公司判断设备等固定资产未出现减值迹象，故未对其计提减值准备；2015 年度公司对设备等固定资产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了计算测试，计算结果也表明资产没有发生减值；2016 年度德力光电出现较大经营亏损，公司基于谨慎性原则，委托专业评估机构对德力光电主要固定资产的资产价值出具了专项咨询报告（中广信咨报字[2017]第 012 号），其中机器设备比账面值减值 5,926 万元，但公司因机器设备收到专项政府补贴递延收益余额大于上述金额，因此公司未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③公司对德力光电的股权及相关债权是在南方联合产权交易中心通过公开挂牌转让的方式进行交易的，且首次挂牌是以资产评估值作为交易底价，因征集不到意向受让方才不断降低价格至最终成交，交易程序公开、公平、公允，挂牌出售时也并未对其资产计提资产减值，且挂牌时尚未确定交易对方，也无法判断是否构成关联交易，故本次交易不存在利用减值损失和关联交易调节利润、进行利益输送的情形。

(2) ①湖北省《省委办公厅、省政府办公厅关于迅速开展湖北长江经济带沿江重化工及造纸行业专项集中整治行动的通知》（鄂办文〔2016〕34 号）文件出台后，湖北德力纸业林浆纸一体化项目作为赤壁市的重点招商引资项目，政府部门希望项目能够继续推行，经多次沟通，德力纸业拟将新建厂址迁往原定地点 15 公里外，并与

政府相关部门一同就厂址迁移向上一级政府及环保部门争取。但2017年，随着“长江大整治”等宏观政策出台，长江沿线选址建设造纸项目的可行性更低，经反复论证后，林浆纸一体化项目继续推进无望。因此，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决定终止实施林浆纸一体化项目，对德力纸业进行清算，并授权公司经营层具体实施。对此，公司于2018年3月24日披露了《关于终止实施林浆纸一体化项目的公告》，不存在以定期报告代替临时报告的情形。

②湖北省委办公厅鄂办文[2016]年34号文件出台后，湖北德力纸业作为赤壁市的重点招商引资项目，政府部门与企业一同就厂址迁于原定地点15公里以外向上一级政府及环保部门争取，所以2016年及以前没有对项目计提减值准备。

2017年度随着“长江大整治”等宏观政策出台，长江沿线选址建设造纸项目的可行性更低，出于谨慎性原则考虑，公司对项目在建工程账面价值计提了全额的减值准备。

(3) ①酵母废水处理工程于2016年才与建造商签订《补充协议》的原因是在此期间该工程一直处于持续整改状态。酵母废水处理工程于2013年4月30日完工后进入调试阶段，直到2013年年底，系统调试结果未能达到合同要求。在2014年和2015年，公司曾多次督促建造商采取整改措施，建造商在此期间也采取了一些措施对系统进行了部分整改，但仍未达到要求。2015年底，建造商提出增加纳滤系统的整改方案，经双方协商后达成共识。根据原合同要求的处理量，将需要配套的纳滤膜分三组实施，由建造商垫资实施，视其结果再讨论后续工作。第一组纳滤膜于2016年4月完成，调试

至同年 9 月份结束，由于处理量达不到方案要求，双方对后续的纳滤膜建设由哪一方出资存在争议。为推动工作进展，经多次协商，公司同意出资建设纳滤膜系统，并于 2016 年 12 月 28 日与建造商签订《补充协议》。

②酵母废水处理工程在 2013 年 4 月 30 日完工后，由于废水处理量未能达到预期要求，在 2013 年 4 月 30 日至 2017 年 12 月间持续整改，最终仍未达到设计要求，导致验收未能通过。在整改期间，建造商提出多种方案对原系统进行改造，且承担了相关改造费用，公司预期工程可以整改成功，故在持续整改至最终验收期间未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③生物中心酵母生物工程技改扩建项目实施以来，酵母生化产业发展趋势向好，应用领域广泛，行业集中度呈上升趋势。该项目的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为 1.9 亿元，计划投资：新建 5,000 吨酵母粉/年生产线、5,000 吨酵母抽提物/年生产线以及 500 万盒营养食品/年生产线。截至 2017 年末，累计投入 0.47 亿元。近年来，因以酵母粉作为培养基的下游企业对公司产品的需求下降，为慎重起见，募投项目中原计划扩建 5,000 吨酵母粉/年生产线等工程未按计划如期实施。

酵母抽提物以及酵母营养食品是公司生化产业未来发展的主要方向，但目前公司酵母抽提物及酵母营养食品销售网络正在建设完善之中，产品的市场认知度不高，导致销售增长未如理想，尚未形成规模化生产。

由于以上原因，公司未按计划实施该募投项目，而是根据市场变化情况，结合自身实际，采取了相应对策：一是暂缓新建 5,000

吨酵母粉/年生产线；二是分阶段建设 5,000 吨酵母抽提物/年生产线，先建成 1000 吨/年酵母抽提物生产线，待销售取得较大突破后，再建设 4000 吨/年酵母抽提物生产线；三是逐步建设 500 万盒营养食品/年生产线，先建 100 万盒/年营养食品生产线，待完善销售网络，产品打开市场后再建 400 万盒/年营养食品生产线；四是为了稳定酵母抽提物的产品质量，建设完成了间歇发酵技改工程。

鉴于上述原因，以及酵母生化产业发展向好的趋势，虽公司募投项目进展未达预期，但公司在酵母深加工方向尚有一定挖掘空间，在募投项目重新论证未形成最终结论前，公司在年报“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项下填了“否”。

④基于该募投项目的实际情况，公司经营层一方面调整了项目的实施进度，一方面积极组织对项目的可行性、预计收益进行重新论证，但尚未得出最终结论提交董事会审议。

(4) 事项 (1)：公司于 2018 年 2 月 11 日以 30,000 万元转让德力光电 100% 股权及相关债权并办理完交割手续，其中债权 23,184.19 万元，股权转让价款为 6,815.81 万元。本次股权及相关债权转让是委托南方联合产权交易中心公开挂牌的，因此德力光电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 6,815.81 万元，德力光电资产明显减值，公司按 2017 年 12 月 31 日德力光电净资产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 6,815.81 万元的差额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事项 (2)：按湖北省《省委办公厅、省政府办公厅关于迅速开展湖北长江经济带沿江重化工及造纸行业专项集中整治行动的通知》（鄂办文〔2016〕34 号）的要求，林纸一体化项目实施存在障碍。2017 年，当地政府和公司一直努力争取，但项目最终无法继续实施，

公司现计划对德力纸业进行清算处理（目前清算已在进行中），故公司按照林纸一体化项目在建工程 2017 年 12 月 31 的账面价值全额计提减值准备。

事项（3）：新酵母废水处理工程持续多年不能通过验收，经过整改后仍未能到达预期效果，经公司经营层研究，对该工程按个别认定法全额计提减值准备。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损失》的相关规定，公司每年资产负债表日都对各项资产进行减值判断，对有减值迹象的资产进行减值测试，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不存在利用报告期计提资产减值损失调节利润的情形。

会计师意见：

在审计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及在建工程减值准备的过程中，我们测试了长期资产计价和减值测试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实地勘察了相关固定资产及在建工程，取得了相关资产资料及市场报价单，评估了广东甘化公司的固定资产市场报价的合理性，并与管理层讨论了经营活动中的特殊情况的影响。

经核查，公司资产减值损失计提准确，相关会计处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前述资产减值损失在报告期发生的真实性所执行的审计程序和获取的审计证据如下：

①自德力光电成立以来首次计提机器设备和房屋建筑物资产减值损失 3.1 亿元

报告期之前，德力光电的经营业绩显示其固定资产存在减值迹象，公司管理层已对固定资产进行了减值测试，作为以前年度广东甘化的年报会计师，我们复核评价了减值测试结果的准确性。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应当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应当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只要有一项超过了资产的账面价值，就表明资产没有发生减值，不需再估计另一项金额。由于生产设备中更新换代的主要是参与前段工序的 MOCVD 设备，后段工序设备价值稳定，减值测试结果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低于资产账面价值主要是 10 台 MOCVD 设备。但是，公司购置 MOCVD 享受了政府补贴，受《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影响，有关的政府补贴未结转损益部分在财务报表中作为负债（递延收益）确认，扣除负债后，10 台 MOCVD 设备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超过了账面价值。因此，报告期前公司未对固定资产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2017 年 9 月，广东甘化公开挂牌转让德力光电 100% 股权及债权，此时的挂牌价格显示广东甘化管理层仍判断德力光电固定资产尚未减值。挂牌期间公司积极寻求潜在买方磋商未果，后经三次降价，征集到意向受让方杭州德力西集团有限公司，2018 年 1 月 5 日交易经股东大会通过，成交价格为 3 亿元（包括债权 2.32 亿元）。由于交易过程公开，程序完善，我们认为本次交易价格具有公允性，本次成交价格显示德力光电净资产公允价格为 0.68 亿元，低于账面价值，显示其固定资产已经实质减值。

我们分析了本次减值的合理性：2017 年上半年 LED 芯片的同行业公司刚刚进行了一轮产能扩充投资，抑制了市场对 LED 相关生产设备场地的购买需求，导致德力光电固定资产价值严重下滑。市场

的变化导致了德力光电除 MOCVD 机外其他设备也出现减值，甚至房屋建筑物由于其专用性（接受 MOCVD 财政补贴时存在对政府的承诺：十年内必须经营 LED 产业）亦存在一定程度的减值。

我们复核了公司管理层的减值测试过程，核对了主要有关机器设备的第三方报价单，公司依照第三方报价减去预计处置费用对机器设备计提了减值损失，在对其他资产充分计提减值准备后，剩余的股权成交价格与净资产的差额则作为房屋建筑物的减值，计提了减值损失。

②在建工程林纸一体化项目一次性全额计提资产减值损失 967 万元

尽管湖北省于 2016 年发布了《省委办公厅、省政府办公厅关于迅速开展湖北长江经济带沿江重化工及造纸行业专项集中整治行动的通知》（鄂办文〔2016〕34 号），公司仍积极争取通过变更实施地点的方式落实项目，2017 年仍对该项目有所投入。直至 2018 年 3 月，公司做出终止实施项目的决议，显示项目投入已全额无法回收，此事项属于资产负债表日后调整事项，我们通过与管理层的沟通了解到这一事项，公司按照林纸一体化项目在建工程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账面价值全额计提减值准备。

③生物中心酵母废水处理工程一次性全额计提资产减值损失 1733 万元

报告期前，生物中心酵母废水处理工程完工进度不及预期，显示可能存在减值迹象，我们作为以前年度广东甘化的年报会计师关注并了解了这一事项的影响：由于公司原有设备尚能满足生产需求，公司在验收未通过时主要的解决方案是通过与督促施工方整改，争

取以时间换成本，希望以低成本的后续投入完成工程整改，整改期间主要由施工方承担后续投入。由于预期工程可以整改成功，总体投入不会大幅超预算，不会导致工程失去经济价值，公司以前年度未对该工程计提减值准备。本期，我们通过与管理层沟通了解到，公司决定终止对该工程的整改，该决定显示工程将不能为公司带来收益且无法变卖，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对工程全额计提减值准备。

(5) 公司独立董事朱义坤先生、曾伟先生就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减值准备计提事项发表了明确意见，认为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依据充分，程序合法，能更加真实、准确地反映公司的资产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利用资产减值调节利润等违反《关于进一步提高上市公司财务信息披露质量的通知》相关规定的情形。

3、年报显示，你公司2017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为-2.83亿元，2017年新增递延所得税资产1.41亿元。请基于现阶段各项业务的发展现状，结合未来五年公司盈利预测，说明未来五年公司经营是否能产生足额的应纳税所得额，以及计提大额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原因。请年审会计师就递延所得税资产相关会计处理的准确性、合规性发表明确意见。

回复：

2017年公司本部新增递延所得税资产1.41亿元，是因为转让德力光电股权所致。公司本部原记载该股权的账面价值为6亿元，实际转让价款为6,815.81万元，因此，2017年公司本部对德力光电的长期股权投资计提减值准备5.32亿元，从而导致公司本部2017年利润总额为-5.67亿元。考虑到未来五年内公司“三旧”改造区尚

存 200 多亩土地可拍卖，预计能实现大额收益，产生足额的应纳税所得额，故对公司本部 2017 年的亏损计提了递延所得税资产 1.41 亿元。

会计师意见：

我们复核了公司的所得税暂时性差异项目，获取了经管理层批准的公司未来期间的财务预测，评估其编制是否符合行业总体趋势及公司自身情况，对未来取得应纳税所得额的可实现性进行了评估。我们复核了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是否以未来期间可能取得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经复核，我们认为，公司对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计算准确，相关会计处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

4、年报显示，你公司其他应收款项中往来款报告期末账面余额为 7642 万元，较期初新增近 5000 万元。请用列表形式详细披露欠款方名称、往来款的具体性质、账龄、关联关系情况、公司已采取的催收措施以及是否存在实质性非经营性资金占用的情形。请年审会计师对此进行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回复：

2017 年其他应收款中往来款较期初余额增加近 5000 万元，主要是原对赤壁晨力纸业有限公司纸张采购的预付款 5000 多万元重分类至其他应收款，不存在实质性非经营性资金占用的情形。往来款明细如下：

单位：元

序号	欠款方名称	账面余额	往来款性质	账龄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催收措施	是否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
1	赤壁晨力纸业有限公司	51,271,938.33	预付采购款	1 年以内	否	公司分别于 2017 年 12 月 12 日和 2018 年 3 月 13 日发出催收函，该款已于 2018 年 3 月 22 日收回。	否
2	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国华惠州热电分公司	7,062,300.00	电力指标款	4-5 年	否	多次催收，目前仍未达到合同约定的收款条件。	否
3	贵港市华晨贸易有限公司	6,707,326.21	预付采购款	2-3 年	否	已对其诉讼，预期不能收回，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否
4	江门凯泰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6,662,649.05	租金、水电汽等费用往来	5 年以上	联营企业	未能取得有效联系。	否
5	江门市甘源环保包装制品有限公司	1,668,134.30	往来款	5 年以上	子公司	2017 年甘源已确定破产清算。	否
6	工程部工程结算	378,837.31	工程结算往来款	5 年以上	否		否
7	江门生物供销公司	303,078.35		3-4 年	否		否
8	其他	2,365,892.81	生产经营过程真实的业务往来	1-5 年	否		否
合计		76,420,156.36					

会计师意见：

针对公司主要新增其他应收款项目——赤壁晨力纸业有限公司所欠款项，我们取得该单位期后回款的银行进账单进行检查。经核查，赤壁晨力纸业有限公司所欠款项 51,271,938.33 元已于 2018 年 3 月 22 日全额收回。

5、年报显示，你公司在“关联方及关联方交易”中披露了应收江门凯泰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666 万元的其他应收款。请说明该笔其他应收款发生的时间、背景、商业实质、计提全额坏账的原因以及公司为收回账款所采取的催收措施。

回复：

① 其他应收款发生的时间、背景及商业实质

2007 年 10 月 31 日生物中心与基因港（香港）科技有限公司，共同出资组建江门凯泰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门凯泰”），生物中心占比 25%。在江门凯泰生产经营期间，江门凯泰租赁生物中心的厂房和场地，并耗用生物中心的水电汽及部分原材料等。江门凯泰欠生物中心的往来款 6,662,649.05 元，主要是 2007 年--2011 年期间发生的经营性欠款。

② 计提全额坏账的原因及公司为收回账款所采取的催收措施

由于江门凯泰经营不善，自 2011 年 7 月份停产至今，没有正常经营活动且无其他有效资产。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无恢复正常生产的迹象。综上判断，该笔其他应收款的收回可能性极小。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生物中心对该笔应收款按账龄法计提坏账准备，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该欠款账龄已达

5年，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6,662,649.05元。

江门凯泰停产后，该公司已无有效资产，无法采取有效措施催收上述欠款。

6、请按《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号——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第二十七条的规定，补充披露报告期营业成本的主要构成项目，如原材料、人工工资、折旧、能源和动力等（视公司实际成本构成情况填列）在成本总额中的占比情况。

回复：

营业成本构成

行业和产品分类

单位：元

行业分类	项目	2017年		2016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制造业	原材料	58,589,778.10	12.67%	55,672,967.48	10.83%	5.24%
	能源动力	16,087,361.07	3.48%	17,827,709.67	3.47%	-9.76%
	人工工资	15,600,760.65	3.37%	21,244,105.79	4.13%	-26.56%
	折旧	26,274,616.96	5.68%	25,389,217.50	4.94%	3.49%
	其他费用	29,527,108.08	6.38%	42,652,827.82	8.29%	-30.77%
	小计	146,079,624.86	31.58%	162,786,828.26	31.65%	-10.26%
贸易	采购成本	309,141,779.92	66.83%	344,778,587.31	67.04%	-10.34%
其他		7,337,280.56	1.59%	6,696,801.56	1.30%	9.56%
合计		462,558,685.34	100.00%	514,262,217.13	100.00%	-10.05%

单位：元

产品分类	项目	2017年		2016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造纸产品	采购成本	64,707,130.81	13.99%	178,317,253.78	34.67%	-63.71%
制糖产品	采购成本	244,434,649.11	52.84%	166,461,333.53	32.37%	46.84%
生化产品	原材料	17,245,987.36	3.73%	19,617,292.38	3.81%	-12.09%
	能源动力	10,484,612.04	2.27%	9,864,415.04	1.92%	6.29%

	人工工资	3,156,126.58	0.68%	3,547,154.35	0.69%	-11.02%
	折旧	2,654,284.12	0.57%	3,127,968.11	0.61%	-15.14%
	其他费用	3,883,614.21	0.84%	6,179,810.11	1.20%	-37.16%
	小计	37,424,624.31	8.09%	42,336,639.99	8.23%	-11.60%
LED 产品	原材料	41,343,790.74	8.94%	36,055,675.10	7.01%	14.67%
	人工工资	12,444,634.07	2.69%	17,696,951.44	3.44%	-29.68%
	能源动力	5,602,749.03	1.21%	7,963,294.63	1.55%	-29.64%
	折旧	23,620,332.84	5.11%	22,261,249.39	4.33%	6.11%
	其他费用	25,643,493.87	5.54%	36,473,017.71	7.09%	-29.69%
	小计	108,655,000.55	23.49%	120,450,188.27	23.42%	-9.79%
其他		7,337,280.56	1.59%	6,696,801.56	1.30%	9.56%
合计		462,558,685.34	100.00%	514,262,217.13	100.00%	-10.05%

特此公告。

江门甘蔗化工厂（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五月三十日